

关于东南大学专利申请流程调整的通知

为进一步满足师生在专利申请中的需求，对专利申请流程进行优化调整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专利申请流程

(1) 自 2023 年 7 月 5 日起，新专利申请系统（“科研创新服务平台”（<http://newky.seu.edu.cn/>）- “专利成果”）正式上线试运行，具体使用流程见附件 1。

(2) 即日起，原专利申请系统（“东南大学网上办事服务大厅”- “专利申请”）停止发起新的专利申请，已发起的专利申请继续在原专利申请系统中完成。

如有问题请联系：52091179、52091164、cgb@pub.seu.edu.cn

二、专利申请代理

根据“2023 年东南大学科研院知识产权代理机构遴选项目公开招标”的招标结果，共有 8 家专利代理公司入围。

入围代理公司名单为：南京苏高专利商标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、南京经纬专利商标代理有限公司、北京中济纬天专利代理有限公司、南京纵横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、武汉科皓知识产权代理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、上海科盛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、南京瑞弘专利商标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、南京众联专利代理有限公司。

(1) 国内专利申请代理：

国内专利申请代理由老师在入围的 8 家代理公司中自由选择。

(2) PCT 及国外专利申请代理：

由于 PCT 及国外专利申请代理受财政资金资助，根据国家采购相关法规，PCT 及国外专利申请代理按院系进行分包服务，各院系专利代理服务见下表：

序号	代理公司	服务院系
1	南京苏高专利商标事务所 (普通合伙)	仪器科学与工程学院、自动化学院
2	南京经纬专利商标代理有限公司	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、人工智能学院、软件学院

3	北京中济纬天专利代理有限公司	电气工程学院、物理学院、吴健雄学院、海外教育学院、无锡校区
4	南京纵横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	电子科学与工程学院、集成电路学院
5	武汉科皓知识产权代理事务所 (特殊普通合伙)	机械工程学院、能源与环境学院、东南大学雷恩研究生学院、东南大学—蒙纳士大学苏州联合研究生院
6	上海科盛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	土木工程学院、交通学院(含智能运输系统工程研究中心)
7	南京瑞弘专利商标事务所 (普通合伙)	生物科学与医学工程学院、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、化学化工学院、医学院、公共卫生学院、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、中大医院
8	南京众联专利代理有限公司	建筑学院、数学学院、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、网络空间安全学院、人文社科类院系、机关部处和其他

三、专利资助政策

根据学校《关于调整专利资助政策的通知》校发〔2023〕70号文，学校于2023年4月24日起对专利资助政策作如下调整：

(1) 国内专利申请和授权，不资助不奖励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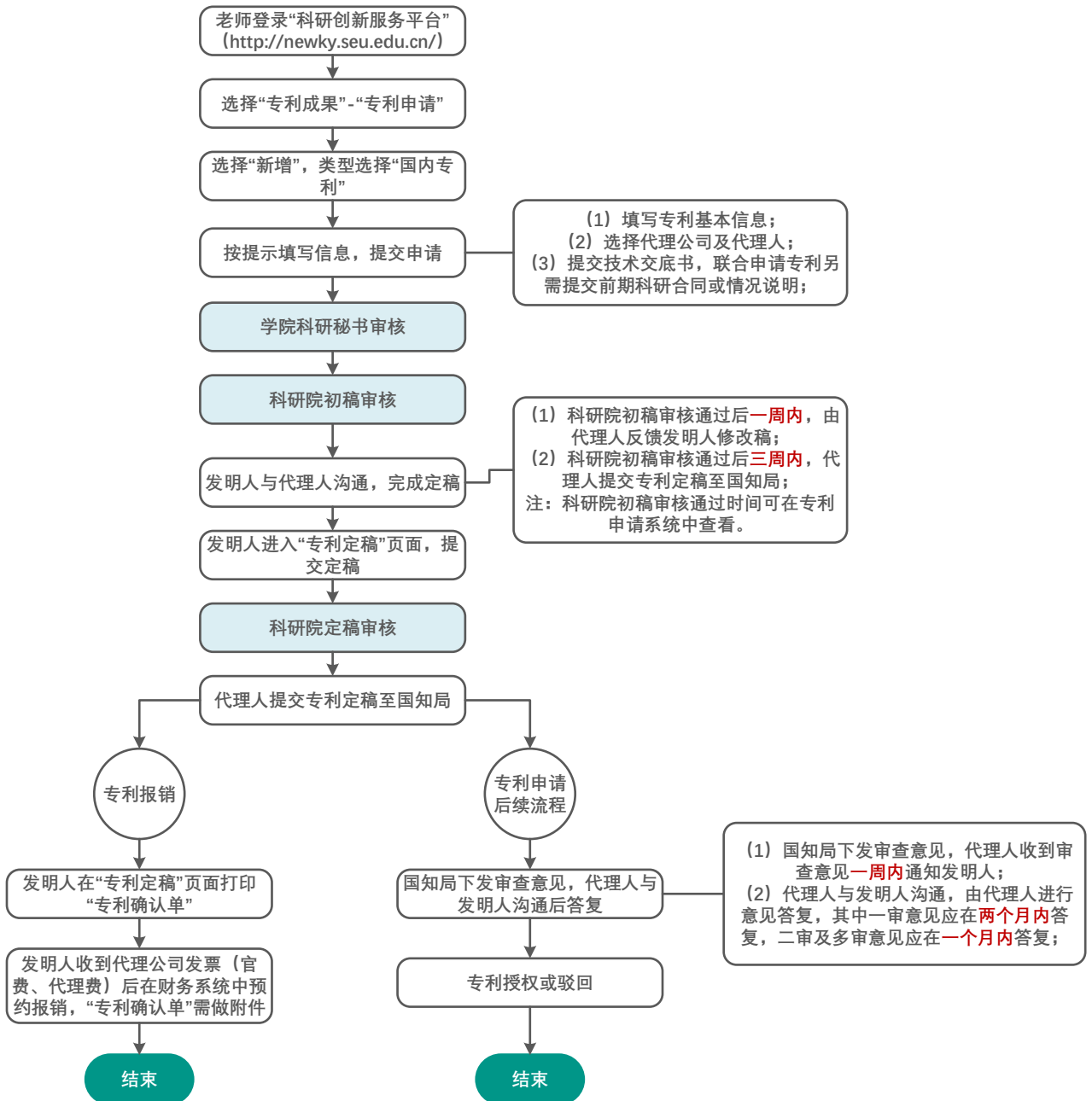
(2) 对东南大学为唯一申请人的 PCT 发明专利申请及国外发明专利申请，申请费用学校资助一半（该政策支持美国专利、欧洲专利、日本专利）；国外专利授权不奖励。

具体文件见附件 2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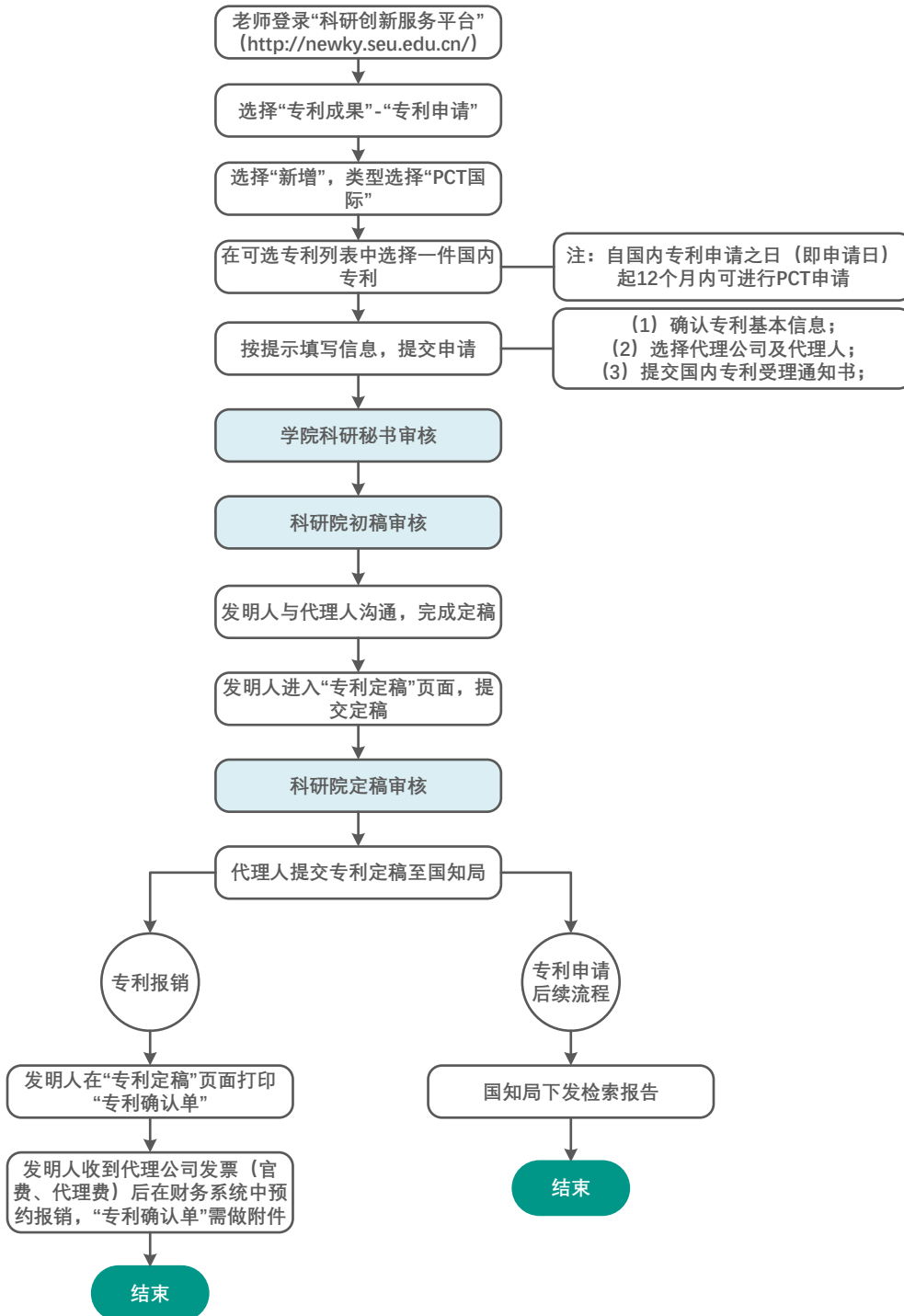
科研院

2023 年 7 月 4 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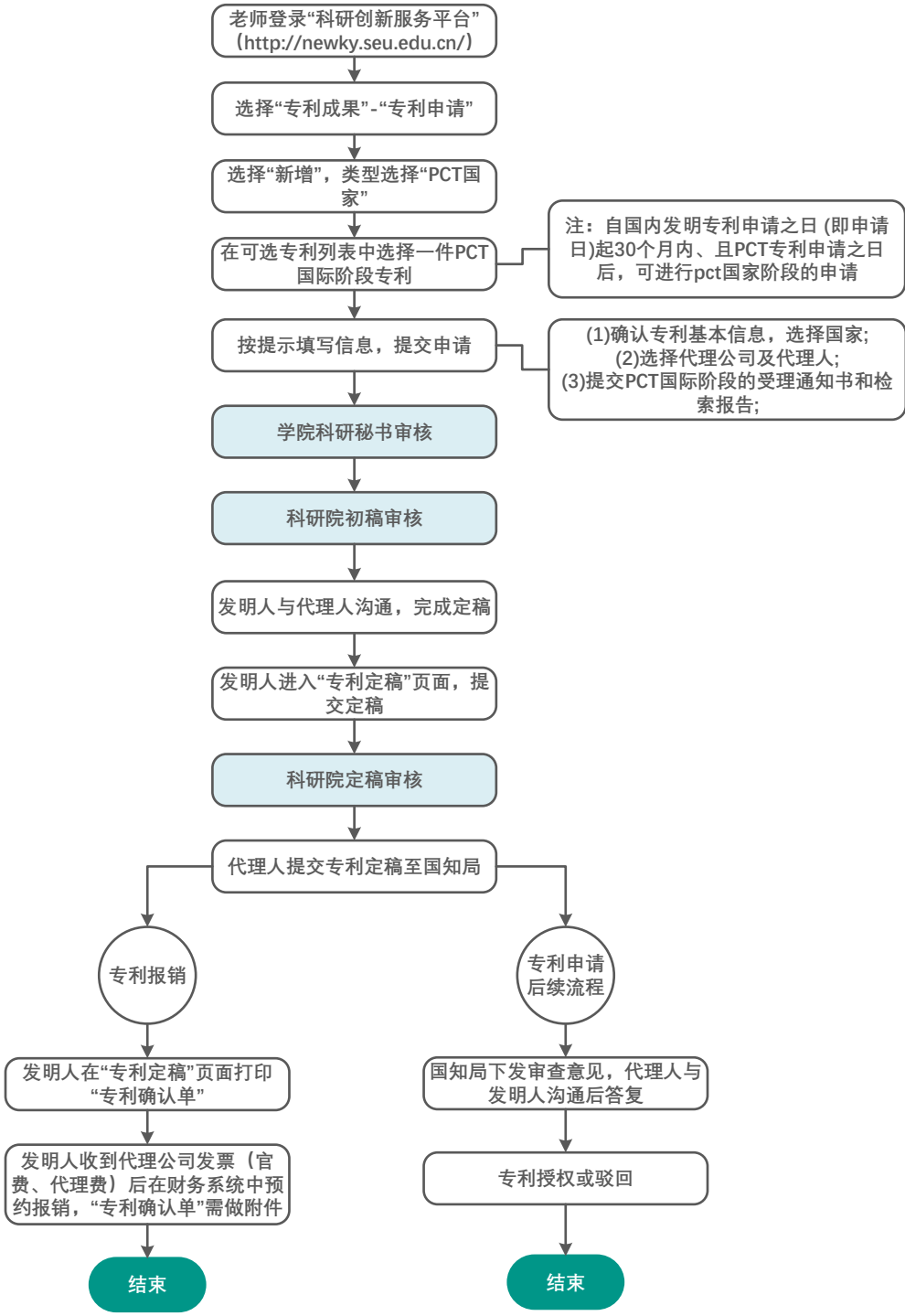
国内专利申请流程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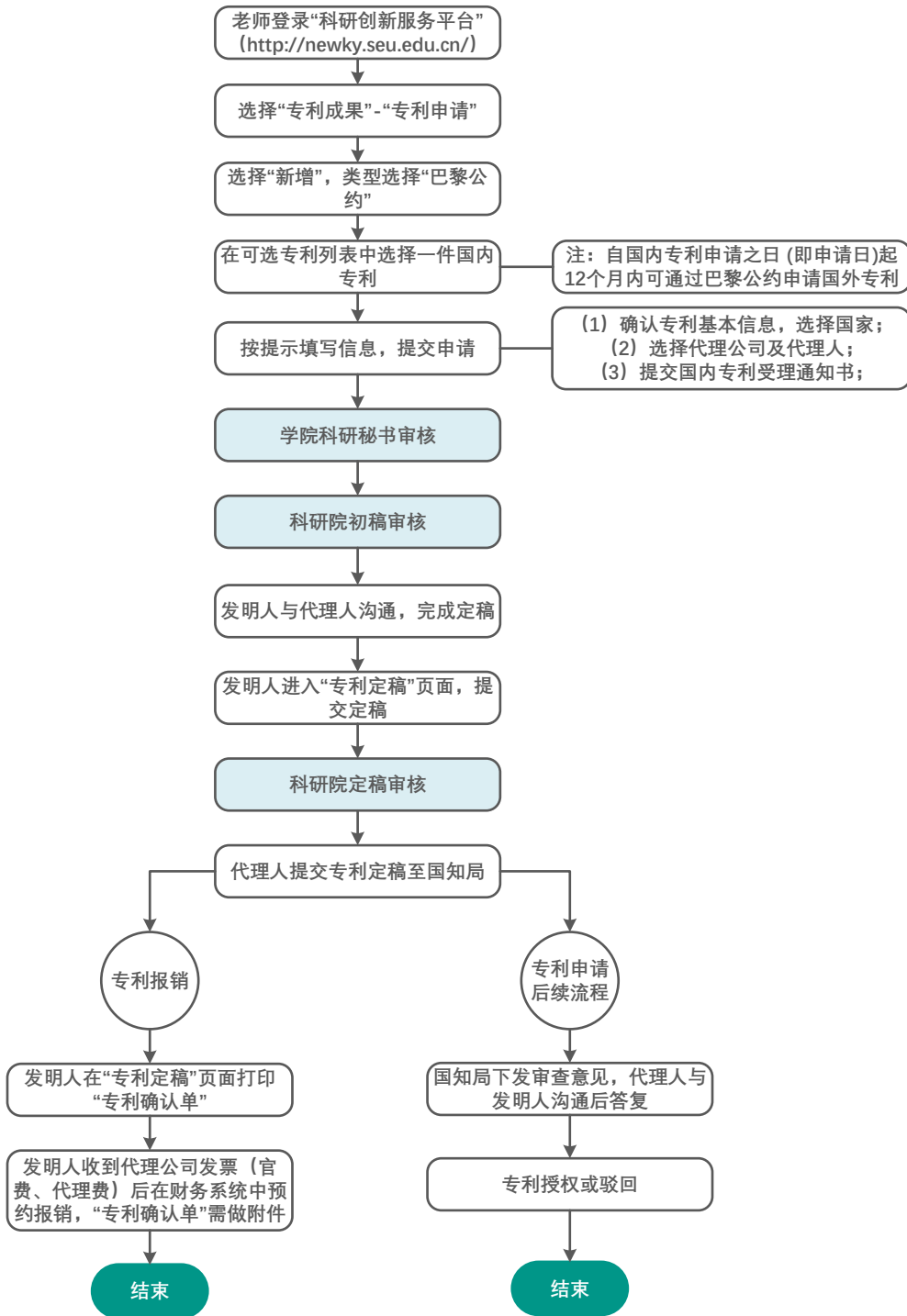
PCT国际阶段申请流程



国外专利：PCT进国家阶段申请流程



国外专利：巴黎公约进国家申请流程



东南大学文件

校发〔2023〕70号

关于调整专利资助政策的通知

各校区，各院、系、所，各处、室、直属单位，各学术业务单位：

根据《教育部 国家知识产权局 科技部 <关于提升高等学校专利质量促进转化运用的若干意见>》（教科技〔2020〕1号）文件精神要求，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和知识产权强国战略，切实提升专利质量，强化国外专利布局，促进创新成果转化运用，现将学校专利资助政策作如下调整：

一、国内专利申请和授权，不资助不奖励。

二、对东南大学为唯一申请人的 PCT 发明专利申请及国外发明专利申请，申请费用学校资助一半（该政策支持美国专利、欧

洲专利、日本专利); 国外专利授权不奖励。

三、被授予专利权满三年无正当理由未实施的专利, 鼓励开放许可, 发明人可通过国家知识产权运营相关平台发布, 在一定时期内向社会开放许可。

四、本资助政策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起执行。原《东南大学专利费用分担指导意见》(校发〔2020〕61 号) 同时废止。

本资助政策最终解释权归科研院。

东南大学

2023 年 4 月 21 日

(主动公开)